

新 聞 稿

發布日期：115 年 6 月 9 日

編 號：1152860270 號

拒絕毒駕 生命不能重來

經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(簡稱高公局中分局)統計，去(114)年國道中部路段因吸毒駕駛(俗稱毒駕)造成 A1 死亡事故計有 3 件，且截至今(115)年第 1 季國道毒駕 A1 事故已有 2 件，顯示毒駕有上升趨勢。高公局中分局表示，吸食毒品易影響判斷及反應能力，尤其在高速行駛下，容易肇生死亡事故，特別提醒用路人切勿毒駕，莫拿自身及他人性命當兒戲。

高公局中分局為降低毒駕，進行一系列反毒駕相關宣導，除利用轄區內服務區進行宣導外，近日於 115 年 6 月 2 日配合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交通安全活動，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公路局臺中監理站等宣導夥伴，一起進入校園，對臺體大同學們加強其對新興毒品之認知及反毒駕之聯合宣導。(如附圖 1、2)

高公局中分局除於現場針對目前新興毒品，乙托咪酯(俗稱：喪屍菸彈)進行說明其藥後症狀，會造成肌肉控制障礙及肢體協調變差、反應遲鈍，容易在高速行駛下駕車失控外，也說明吸毒後會使得精神意識混亂、注意力不集中、判斷力下降及意識模糊等情形，容易造成駕駛者分心致衍生交通事故，損人又害己。

高公局中分局呼籲，吸食毒品除傷害自身健康外，更會造成大腦知能下降、身體機能喪失，無法對外在行車環境做出正確反應，且吸毒後駕車也會波及附近用路人，除影響國道行車安全，

後續更須要面對刑事責任，背負一生。高公局中分局特別提醒用路人切勿毒駕，莫拿自身及他人性命當兒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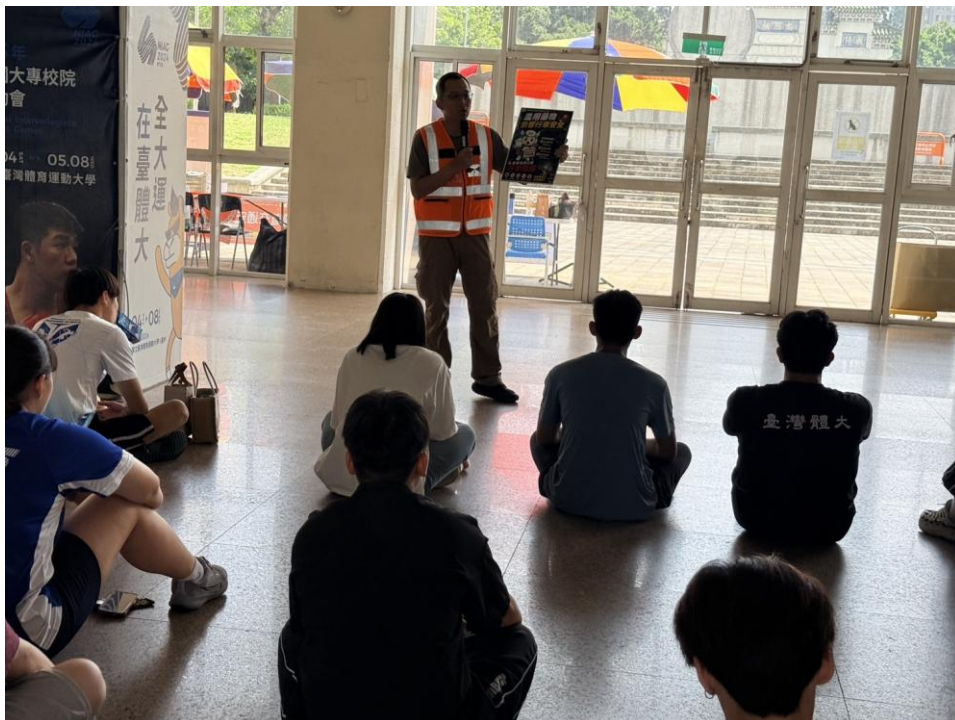
聯絡單位：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

副分局長 黃俊豪 電話：(04)2252-9181#2003

交管科長 吳淵展 電話：(04)2252-9181#2101



附圖 1 115 年 6 月 2 日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交通安全活動聯合
宣導



附圖 2 乙托咪酯(俗稱：喪屍菸彈) 3 種用藥後症狀及衍生
之行車安全影響說明